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领湃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1

湖南领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领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12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书面回复，现就相关问题书面回复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9 亿元，同比增长 228.15%，其中新能源电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56 亿元，同比增长 1,604.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37 亿元，同比下降 89.7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7 亿元，同比下降 1,809.51%。

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净利润已连续三年为负，且亏损规模持续扩大。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请结合近三年行业环境变化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市场竞争力、债务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亏损幅度持续扩大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触及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4 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采取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年报的依据及合理性，及你公司拟采取的改善经营状况的措施。

（2）请结合行业特点、新能源电池业务发展情况、下游需求变动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你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相关业务报告期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及变动情况、分季度销售收入情况、关联销售情况、相关收入确认政策等说明相关业务是否存在年底突击交易及提前确认收入情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报告期内已扣除营业收入的具体内容、本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中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规定核实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确认的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

（3）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 1,186.78 万元、管理费用 8,831.34 万元，分别较上年减少 14.02%、25.37%。请结合你公司业务模式、管理模式变动情况，相关费用核算过程等，具体说明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销售、管理费用同比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与你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是否匹配。

（4）请你公司结合产品销售情况、信用政策、会计核算方法等，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情况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1条）

(一) 结合近三年行业环境变化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市场竞争力、债务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亏损幅度持续扩大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触及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4 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采取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年报的依据及合理性，及你公司拟采取的改善经营状况的措施。

1. 近三年行业环境变化情况

(1) 新能源电池业务近年环境变化

随着全球持续践行碳中和目标，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需求将继续较快增长。根据EVTank预测，到2025年和2030年，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将分别达到2,211.8GWh和6,080.4GWh，其复合增长率达到22.8%。因此，中长期来看，公司所处的新能源电池行业规模将持续扩大。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推动下，新能源汽车产业迎来新一轮高速发展时机。

2022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虽然受到补贴退坡、供应链不稳定等多重负面因素的影响，但在政策和市场的共同作用下，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连续8年居全球第一。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2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705.8万辆和688.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6.9%和93.4%，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达到25.6%，高于2021年12.1个百分点。

2021年9月22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快推进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规模化应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发展储能已上升为国家战略。新增电化学储能越来越多地采用锂离子电池，逐步替代存量铅酸电池。在锂离子电池体系中，磷酸铁锂电池凭借低成本、高循环寿命、高安全性等优势，是目前主要应用于电网储能的锂电池产品。

(2) 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近年环境变化情况

根据公开资料，我国精细化工产业2021年总产值突破5.5万亿元，预计2027年有望超过11万亿元（数据来源于统计局、中国化工学会、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美国、欧盟及日本精细化工率接近或超过60%，我国计划到2025年将精细化工率提高到55%。近年来，国家支持精细化工行业、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政策纷纷出台。随着国家产业调整规划的制定和实施，产业整合逐渐成为发展重点，产业中的落后产品及产能逐步被淘汰，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加剧。

2.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市场竞争力、债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新能源电池业务和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2020-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12亿元、1.46亿元、4.79亿元。

2020年公司新增新能源电池业务，正式启动表面工程化学品及新能源电池双主业战略，新能源电池业务处于研发阶段，尚未实现量产，营业收入全部来自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板块，实现收入11,232.96万元。

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14,601.67万元，其中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为11,267.7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77.17%；新能源电池业务板块营业收入金额为3,333.95万元，营业收入贡献占比22.83%。

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47,915.97万元，其中新能源电池业务板块营业收入金额为39,188.4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81.79%；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为8,727.5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8.21%，主要系子公司达志化学、惠州达志受限于原材料价格上涨，成本压力增加，销售出货量有所减少。新能源电池业务第一条电池产线上半年处于产能爬坡期，下半年逐步进入稳定生产阶段，在销售方面，公司连续获得苏州科易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金派克新能源有限公司、北京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德州分公司、东方旭能（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客户订单，逐步得到了市场认可，进入全国动力电池企业磷酸铁锂细分市场装机量排名前15位，2022年新能源电池业务实现收入3.56亿元，营业收入贡献占比逐年攀升，2022年达到74.38%，大幅度超过表面工程化学品收入规模。

(2) 市场竞争力

1）新能源电池业务

团队及人才优势。公司新能源电池核心管理团队主要来自于一二线新能源电池生产企业，长期深耕锂电池行业，平均工作年限超过十年，掌握着丰富的科研和管理经验，拥有深厚的电池技术背景和丰富的设计、制造经验，可以将供应链管理、产业化生产管理经验应用于新能源电池生产环发，为制造车规级新能源电池及储能电池奠定良好的基础。

技术优势。公司新能源电池研发中心已建成材料实验室、电芯实验室、PACK实验室、电化学分析实验室、性能测试实验室五大试验中心，同时建设了现代化的电池样品产线可以快速将前沿技术产业化。公司具备材料、电芯、模组、PACK及储能族的独立开发测试能力，产品在安全性、循环寿命、成本等方面具有行业竞争优势。公司在材料体系设计、产品开发和生产制造核心技术方面拥有完全独立的自主知识产权，完善的研发体系和丰富的研发成果为产品的技术优势奠定了坚实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已获得16项发明专利、148个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2）表面工程化学品

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在核心技术、人才、环保、品牌以及业务区位等方面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已取得多项发明专利，此外公司还掌握了“无磷前处理工艺”“碱性无氰镀铜工艺”及“涂镀中间体核心催化剂制备”等多项非专利技术。上述多项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为公司产品创新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 债务情况

公司近三年主要债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流动负债	113,575.60	73,036.70	51,792.81
同比变动率	55.50%	41.02%	1404.79%
其中:短期借款	46,171.75	33,229.06	31,024.83
同比变动率	38.95%	7.10%	100.00%
应付账款	24,381.37	11,417.48	4,825.26
同比变动率	113.54%	136.62%	390.32%
其他应付款	37,969.19	23,406.89	13,912.77
同比变动率	62.21%	68.24%	1167.48%
非流动负债	28,986.09	91,656.58	26,047.01
同比变动率	-68.38%	251.89%	2182.11%
其中:长期借款	13,900.00		
同比变动率	100.00%		
租赁负债	13,112.21	58,449.77	
同比变动率	-77.57%	100.00%	
递延收益	1,813.00	33,165.42	26,047.01
同比变动率	-94.53%	27.33%	2378.41%
负债合计	142,561.69	164,693.28	77,839.82
同比变动率	-13.44%	111.58%	1598.37%

从上表可知，公司近三年负债总额变动较大，负债总额从2020到2022年同比增长幅度逐年下降，2022年负债总额同比下降13.44%。

1）流动负债情况

近三年流动负债大幅增加主要系2020年开始开展新能源电池业务，2021年度电池业务第一条产线第四季度开始投产，2022年对湖南领湃新产线扩大投入，所需资金量加大，应付账款增长幅度较大，从而公司向银行及控股股东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衡帕动力)借款逐年增加，因此，2020-2022年流动负债增长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

2）非流动负债情况

近三年非流动负债增长幅度逐渐降低，主要原因系2020年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新能源电池业务因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较大，导致2020年度大幅增加；2021年度由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租赁生产线及厂房，导致产线租赁负债增加58,449.77万元；2021年非流动负债增长幅度为111.58%，2022年度由于租赁合同的变更以及处置四川领湃而转出的递延收益，导致公司2022年度非流动负债同比下降68.38%。

综上，公司负债总额较大，主要原因系新能源电池业务发展前期投入较大，公司资金需求较大，从而加大了向银行及控股股东的筹资活动，以及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所致。鉴于公司向控股股东的借款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协商展期，剔除衡帕动力借款，2020-2022年短期借款分别为31,024.83万元、33,229.06万元、46,171.75万元。公司已在2023年2月份偿还长沙银行借款29,999.00万元，公司于2023年3月已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获得补充流动资金3.00 亿元，2023年3月向银行借款3.90亿元，衡帕动力在2023年4月向公司提供3.00亿元的借款额度的资金支持，公司与多家大型金融机构保持常年稳定合作关系，公司最终控制方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衡阳市国资委）下设的衡阳弘湘国有投资(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弘湘国投）信用状况良好，能够将公司合并纳入银行授信体系，可为融资渠道提供强有力的保障，虽负债总额逐年有所增长，但截至说明出具日偿债风险整体相对可控。

3. 公司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亏损幅度持续扩大的原因

公司近三年主要影响净利润变动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2年变动比例	2021年变动比例
一、营业总收入	47,915.97	14,601.67	11,235.75	228.15%	29.96%
二、营业总成本	69,703.82	33,982.90	20,736.79	105.11%	63.88%
其中:营业成本	50,449.07	10,949.22	7,718.76	360.75%	41.85%
毛利	-2,533.10	3,652.45	3,516.99	-169.35%	3.85%
毛利率	-5.29%	25.01%	31.30%	-121.15%	-20.10%
费用	19,019.31	22,792.77	12,870.30	-16.56%	77.10%
其中:销售费用	1,186.78	1,380.36	640.28	-14.02%	115.59%
管理费用	8,831.34	11,833.18	7,349.65	-25.37%	61.00%
研发费用	6,259.77	9,390.44	4,308.92	-33.34%	117.93%
财务费用	2,741.42	188.79	571.45	1352.10%	-66.96%
加:其他收益	789.46	10,002.07	3,477.51	-92.11%	187.62%
信用减值损失	-787.77	-186.36	-733.2	-322.71%	74.58%
资产减值损失	-2,850.06	-2,258.09	-163.35	-26.22%	-1282.36%
三、营业利润	-24,139.12	-11,480.04	-5,086.77	-110.27%	-125.68%
四、利润总额	-24,183.45	-12,319.85	-5,054.20	-96.30%	-143.75%
五、净利润	-24,135.34	-12,589.54	-5,794.69	-91.71%	-117.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38.56	-23,960.19	-10,667.27	-17.07%	-124.52%
销售净利率	-58.52%	-164.02%	-94.94%	-41.58%	67.18%

从上表可知，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逐年递增，其中2022年度较2021年营业收入增幅为228.15%，公司净利润逐年下降，其中2022年度较2021年同比下降96.30%，主要原因如下：

(1) 2020年营收贡献全部来自表面工程化学品，2020年度公司开始布局新能源电池业务，为匹配产能建设、市场开发布局和运营体系搭建，在尚未投入生产的情况下，公司增补了必要的人员，期间费用增加，研发投入规模加大，导致2020年开始出现亏损。

(2) 2021年第四季度新能源动力电池开始投产并实现销售，由于产线的产能仍处于产能及良率的爬坡期，未达到规模效应导致公司总体毛利率下降20.10%，随着新能源电池产品的销售及研发投入增加，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同比增加115.59%、117.93%，新能源电池业务费用的增加导致2021年亏损扩大。

(3) 2022年1-6月新能源电池产线的产能仍处于产能及良率的爬坡期，未达到规模效应，租赁厂房及设备的使用权资产折旧摊销金额较高，单位产品固定成本相对较高；其次，2022年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磷酸锂从年初28万元/吨上涨到最高位接近60万元/吨，年底前价格有所回落，仍维持在高位51万元/吨，原材料成本承压，使得2022年度该业务毛利率为负；在售价及成本的综合影响下，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2,798.83万元；除此以外，2022年公司获取政府补助大幅减少，同时借款利息大幅增加，以上叠加因素影响导致公司2022年度亏损持续扩大。但综合分析2021-2022年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利润亏损趋势有所收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销售净利率从2021年度-164.02%上升至2022年度-58.52%，同比增长105.51个百分点。

综上所述，公司的新能源电池生产供应能力已大幅提升，但由于新能源电池产品在实现量产前，往往需要与客户进行较长时间深度开发，该业务实现盈利与产品规模效应及产品毛利率密切相关，近三年该业务处于初期发展阶段，在公司在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的情况下发生亏损增加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4.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 行业环境良好，市场需求旺盛

报告期内，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规模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74.38%，是公司发展的基石业务，主要覆盖新能源汽车市场和储能市场。

新能源汽车市场整体发展情况。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在“双碳”政策的引导下已经进入规模化快速发展的阶段，并引领着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持续上升。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2022年Q3数据显示新能源销量渗透率已达23%）。新能源汽车的爆发式增长将继续推动动力电池装机量的增长。

储能市场整体发展情况。为贯彻双碳战略，国家及各省发布了一系列支持和引导政策。“十四五”阶段，储能在我国能源体系建设中的关键地位越发凸显。随着碳酸锂价格未来逐步平稳下降及制造成本的不断下降，电池成本有望持续降低从而可以降低储能的初始投资成本及度电成本。此外，随着电池技术的进步，电池循环寿命水平正在逐步提高，这也将帮助大幅降低储能的度电成本。

(2)主营业务发展呈现积极向好趋势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营业收入	3,865.31	12,608.20	13,560.10	17,882.36	47,915.97
营业成本	4,347.02	15,550.78	14,341.70	16,209.57	50,449.07
营业毛利率	-12.46%	-23.34%	-5.76%	9.35%	-5.29%
季度变动		-10.88%	17.58%	15.11%	

第一、二季度新能源电池业务处于产能爬坡阶段，第二季度因受行业原材料价格的影响较大，营业毛利率呈现波动性下降；第三、四季度营业毛利率得到明显改善，季度毛利率分别增长17.58%、15.11%，在第四季度实现转正，综合反映出公司主营业务正朝着积极向好趋势发展。

(3)偿债风险逐步降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3/31	2022/12/31	变动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94,933.91	66,164.86	28,769.05	43.48%
非流资产	100,381.44	91,594.69	8,786.75	9.59%
总资产	195,315.35	157,759.55	37,555.80	23.81%
流动负债	96,203.25	113,575.60	-17,372.35	-15.30%
非流动负债	60,209.83	28,986.09	31,223.74	107.72%
总负债	156,413.09	142,561.69	13,851.40	9.72%
资产负债率	80.08%	90.37%	-10.29%	-11.39%
流动比率	0.99	0.58	0.41	70.69%

由上表可知，公司2023年3月31日较2022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同比增长23.81%，其中流动资产增加28,769.05万元，主要系2023年3月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30,040.42万元；总负债比例上涨9.72%，其中流动负债下降15.3%，非流动负债增加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增加长期借款31,995.00万元所致；2023年一季度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2022年末降低11.39%，流动率增幅为70.69%，截止2023年3月末，公司偿债风险得到有效缓解，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发展。

(4) 净资产得到进一步增强

2023年3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顺利完成，公司净资产2022年末为1.52亿元，2023年3月增加至3.89亿元，公司净资产规模扩大，大幅提升了公司的持续性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步入良性发展轨道。

综上所述，从公司所处行业环境、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偿债风险以及净资产方面分析，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5. 是否触及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4 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9.4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的自查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交易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情况	是否出现
(1) 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	2023年公司将坚定动力储能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围绕产能建设、技术提升、优化产品结构、管理机制创新等为主要方向开展工作，推进公司快速发展。	否
(2)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公司货币资金余额20,529.06万元，公司子公司苏州领湃因供应商财产保全申请冻结款127.82万元，冻结金额占比0.62%，公司主要银行账号均在正常使用不存在主要账户被冻结的情形。	否
(3)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	公司经营活动稳定，各子公司均正常有序开展业务，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按照相关规定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	否
(4) 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最近一年未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否
(5) 公司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	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否
(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分别为:-10,667.27 万元、-23,960.19 万元、-28,038.56万元，均为负值，但是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否
(7)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无	否

经公司自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4 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6. 采取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年报的依据及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管理层在对企业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评估时，应当利用其所有可获得的信息，评估涵盖的期间应包括企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少12个月，评估需要考虑的因素包括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以及企业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公司主要的评估过程如下：

（1）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

随着新能源电动车对续航里程和充电速度的需求逐年提高，动力电池技术要求越来越高，无法满足终端用户需求的产品必然被市场淘汰，因此，公司致力于以创新驱动、技术领先为追求，深入开展产品研发，尤其是在能量密度、循环寿命、使用环境、充电速度、安全性能和可靠性能等方面。

随着公司布局新能源电池业务的逐步推进，对公司市场开拓、生产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方面都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的迅速扩张，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进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会影响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盈利能力

1）公司近三年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主营业务收入	42,256.80	13,381.37	11,232.96
同比	215.79%	16.06%	-35.25%

2）公司主要产品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项目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涂镀添加剂	5,381.80	42.17%	7,260.80	43.80%	7,442.74	49.29%
涂镀中间体	2,965.77	-0.43%	3,551.32	6.71%	1,292.61	-12.58%
新能源电池	33,668.13	-21.00%	2,077.93	-50.77%		

由上表可知，公司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215.79%，新能源电池毛利率已逐步改善，公司主要产品新能源电池产品经济效益将逐步得到释放。

（3）偿债能力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额	变动比例
总资产	157,759.55	183,477.73	-25,718.18	-14.02%
流动资产	66,164.86	37,581.35	28,583.51	76.06%
总负债	142,561.69	164,693.28	-22,131.59	-13.44%
流动负债	113,575.60	73,036.70	40,538.90	5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97.86	18,784.45	-3,586.59	-19.09%
资产负债率	90.37%	89.76%	0.61%	0.68%
流动比率	0.58	0.51	0.07	13.73%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截至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共计157,759.55万元，较上年末减少14.02%；总负债共计142,561.69万元，较上年末减少13.44%；所有者权益共计15,197.86万元，较上年末减少19.09%，上述指标未出现较大幅度的变动。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22年末，公司流动比率为0.58，较2021年末上升13.73%，公司2022年公司短期偿债指标较2021年整体有所上升。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22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90.37%，较2021 年末有所上升，上升幅度不大为0.68%，主要系公司在2022 年公司新建产线及生产材料采购增加外部融资所致。

根据上文公司债务情况分析可知，综合考虑2023年一季度债务偿还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公司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4）公司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

对新能源电池业务的发展，管理层没有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在可以预计的未来，公司会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经营下去，不会停业，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公司提出一系列解决债务、改善改经营状况的相关措施，且正在积极执行中。公司大力推动新能源电池业务，以客户需求为价值导向，公司将兼顾股东、员工、合作伙伴、社会等各方利益，制定务实、可行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及目标，持续、健康地发展。

综上所述，2022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公司偿债风险在短期内仍可控。公司管理层改善改经营状况的相关措施的意向明确且正在执行中，公司管理层预计公司可以持续经营，且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故选择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具有合理性。

7. 公司拟采取的改善经营状况的措施

公司将继续聚焦新能源电池业务，坚定动力储能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围绕产能建设、技术提升、优化产品结构、管理机制创新等为主要方向开展工作进一步改善经营状况。

（1）产能建设

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策略，逐步实现新产线的建成投产，不断提高产能利用率及产品供应能力。

（2）技术提升

公司将通过对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提高产品研发能力，完成多样化产品的开发及量产，积极跟踪市场、行业的前瞻 性技术和产品，形成技术储备，促进公司对新产品的快速开发及导入。

（3）优化产品结构

积极开拓市场，优化市场产品结构，以经营目标为导向，利用多样化的产品多渠道开拓市场，形成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含户储、工商业储、源网侧储能)等多样化客户群体，全面提高公司业绩。

（4）持续推进管理机制创新

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提高运营决策效率；推行节能降耗管理，充分挖掘利润提升潜能；推行全员绩效考核，树立业绩为先、目标导向的激励机制。

（二）请结合行业特点、新能源电池业务发展情况、下游需求变动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你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相关业务报告期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及变动情况、分季度销售收入情况、关联销售情况、相关收入确认政策等说明相关业务是否存在年底突击交易及提前确认收入情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报告期内已扣除营业收入的具体内容、本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中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规定核实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确认的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

1. 结合行业特点、新能源电池业务发展情况、下游需求变动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 行业特点

新能源电池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全球政策环境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力度逐年加大，推动新能源电池市场需求持续增长。行业发展呈现出以下周期性特点：

1) 技术更新周期:新能源电池技术不断进步，新材料、新工艺层出不穷，推动行业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加快；

2) 市场需求周期: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推广和普及，电池需求量逐步上升，市场需求呈现出旺盛的增长态势；

3) 行业政策周期:政府对新能源汽车及相关产业的扶持政策周期性调整，对新能源电池行业的发展产生重要影响。

(2) 新能源电池业务发展情况

新能源电池行业是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全球能源结构调整和环境保护需求不断提升，新能源电池行业呈现出快速发展态势。作为清洁能源的重要载体，新能源电池在解决能源危机、减少碳排放、改善环境等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新能源电池产能提升，不断提高产品供应能力。

研发方面，公司报告期内采用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模式，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需求，以高安全、长寿命和低成本为核心竞争力进行产品开发。

生产方面，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公司产能以及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合理组织安排生产。同时公司对标行业，持续进行工艺和设备优化，开展质量改善、精益管理，不断提升装备水平制程能力及现场工艺标准化水平。

采购方面，公司已经完成量产产品的供应链布局，实现了稳定供货。公司持续开展原材料行业供需关系监控分析，与核心原材料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来达到保障供应和降低成本的目的。

营销方面，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公司根据经营大纲制定客户开拓目标计划，针对目标客户进行详细的技术方案对接，待产品开发成熟后向客户送样检测，依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交付。并通过参与行业论坛、专业展会等多元化的方式提升在行业内的知名度，进行市场开拓。

(3) 下游需求变动情况

2022年国内新能源车销量超年初预期。2022年1-12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均完成超过600万辆，同比均增长超 100%，市场渗透率达到25%以上。受国家宏观政策影响，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行业得到蓬勃发展，公司市场开发取得突破性进展，连续获得多家客户订单，进一步得到了市场认可，进入全国动力电池企业磷酸铁锂细分市场装机量排名前15位。

(4)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采用直接销售模式，依据生产周期、客户订单组织生产交付。2020年度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处于培育期，未能实现交付。2021年前三季度电池产线处于建设期，在第四季度才开始批量交付，实现营业收入2,090.57万元。2022年上半年电池产线完成产能爬坡，规模效应开始凸显，全年完成产量634,923Kwh；另外，市场开拓成绩显著，公司接连获得国内新能源汽车、储能客户订单，品牌知名度有所提升，实现营业收入35,641.03万元。报告期内电池产线产量规模增长助推产品供应能力提升、新客户开发双重因素叠加影响使得新能源电池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2. 结合相关业务报告期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及变动情况、分季度销售收入情况、关联销售情况、相关收入确认政策等说明相关业务是否存在年底突击交易及提前确认收入情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1) 新能源电池业务报告期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及变动情况

1) 主要客户变动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次	2022年主要客户	销售收入金额	是否当年新增
第一名	苏州科易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3,928.91	否
第二名	柳州科易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1,299.74	是
第三名	湖北星晖新能源智能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星晖）	3,547.38	否
第四名	江苏金派克新能源有限公司	3,277.12	是
第五名	北京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德州分公司	1,956.45	是
合计		34,009.60	

（续上表）

名次	2021年主要客户	销售收入金额	是否当年新增
第一名	河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1,772.27	是
第二名	安徽绿沃循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3.37	是
第三名	湖北星晖	26.37	是
第四名	苏州科易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9.74	是
第五名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	13.87	是
合计		2,075.62	

从上表可见，由于公司2021年新能源电池业务第四季度开始投入生产并实现销售，客户群体较少；2022年新增新能源电池业务的客户，单个客户销售额出现较大增长，从而快速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2) 主要供应商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次	2022年主要供应商	采购金额	是否当年新增
第一名	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59.46	否
第二名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54.78	否
第三名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986.34	否
第四名	福建翔丰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848.74	否
第五名	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10.91	否
合计		32,460.23	

（续表）

名次	2021年主要供应商	采购金额	是否当年新增
第一名	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0.28	否
第二名	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61.91	是
第三名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9.11	是
第四名	广东凯金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9.86	是
第五名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7.97	是
合计		3,409.13	

从上表可见，公司新能源业务2022前五大供应商均不是当期新增供应商，其中第四名是2021年供应商但并非属于前五名。2022年主要系加大新能源电池业务的生产投入，供应商采购额增长较大，与公司收入的增长趋势一致。

(2) 报告期新能源电池业务分季度销售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季度/年份	2022年度	占比	2021年度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第一季度	1,980.90	5.05%		
第二季度	9,873.25	25.19%	10.55	0.32%
第三季度	10,534.67	26.88%	15.82	0.47%
第四季度	11,279.32	28.78%	2,051.57	61.54%
小计	33,668.14	85.91%	2,077.94	62.33%
其他业务收入:				
第一季度	29.08	0.07%		
第二季度	624.26	1.59%	460.15	13.80%
第三季度	470.07	1.20%	50.28	1.51%
第四季度	4,396.88	11.22%	745.58	22.36%
小计	5,520.29	14.09%	1,256.01	37.67%
合 计	39,188.43	100.00%	3,333.95	100.00%

1) 新能源电池业务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2021年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主要发生在第四季度，主要系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新能源动力电池开始投产并销售，于2021年11月实现量产电芯，故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

2022年产能逐渐爬坡带动销量的提升，第一季度受当期春节放假影响，以及前期产能仍然属于爬坡阶段，未能形成规模效应；从第二季度开始，随着产能释放、新客户及新产品开发的推进，公司与客户的议价能力持续增长，各季度的销售额逐渐增加，第四季度无大幅增加，较第三季度销售收入无较大波动，12月因材料价格位居高位，公司已放慢生产销售的步伐，处于观望市场行情期，不存在年度突击交易或提前确认收入情形。

2) 新能源电池业务其他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第四季度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公司向关联方湖北星晖提供的技术研发服务收入，2022年6月公司子公司苏州领湃与其签订《新产品技术开发协议》，根据协议项目进度安排，公司于10-11月份期间陆续履行交付义务，最终交付电芯测试的报告的时间是2022年12月底，公司已按照协议履约并获取对方验收并确认收入3,500.00万元。另外，电池废料收入全年销售额为1,972.90万元，在四季度中均有销售，第四季度占比45.46%，属于公司与经营相关产生的废物料处置收入，上述事项不属于年度突击交易或提前确认收入情形。

(3) 报告期新能源电池业务关联销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湖北星晖	销售商品	47.38
	技术服务收入	3,500.00
合 计		3,547.38

湖北星晖本期销售商品主要是充电桩销售于2022年7月确认销售收入；技术服务验收时点为2022年12月，均根据合同签署时间、交付情况、验收文件等经济业务实质进行收入确认，符合合同